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

澄清公佈

茲提述中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刊發的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今日報章若干有關博智就南山而呈交的投標結果及擬與賣方簽署一項協議的報導。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並無就投標的最終結果收到博智或賣方的任何正式通知，亦無就可能收購事項與賣方訂立任何獨家安排。本公司概無授權任何人士對有關本公司、投標、配售或可能收購事項的任何市場揣測或謠傳作出評論，亦不會作出有關評論。

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會於需要時另行刊發公佈，向市場提供最新有關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楊國瑜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趙晶晶女士、楊國瑜先生、許銳暉先生、陳玲女士、李新民先生及周錦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馬燕芬女士、凌鋒先生及梁凱鷹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